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15 年 4 月 3 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31),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现就相关公告做如下更正说明:

一、原公告内容

在《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5-031)中,本次发行为:"本次股票发行的总股数为 731,5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731,5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更正说明

因公司新增股份为分三次分别向相关人员发行(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且第一次、第二次发行新增股份中含有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行的 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 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现予以更正。

三、注意事项

本公司《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新

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5-033)替换《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5-031),《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5-034)和《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第三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5-035)号为新增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